

龚笃清 著

馮夢龍

新論



湖南人民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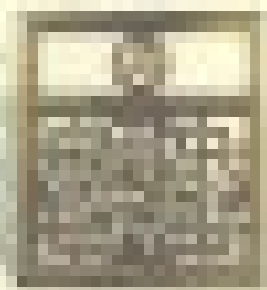


馬

志

化

新
論



新论

湖南人民出版社

馮夢龍



清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冯梦龙新论/龚笃清著. —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
2002.11

ISBN 7-5438-3132-5

I. 冯... II. 龚... III. 冯梦龙(1574~1646) —
评传 IV. K8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82724 号

责任编辑:何新波

装帧设计:陈 新

冯梦龙新论

龚笃清 著

*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展览馆路 66 号 邮编:410005)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益阳潇湘印务公司印刷

2002 年 1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23

字数:526,000

ISBN 7-5438-3132-5

G·734 定价:37.50 元



谨以此书纪念我的导师钟敬文先生

龚笃清

曾卸过砖窑，开过车
床，当过教员。1982年从
北京师范大学获得硕士
学位后从事出版工作，曾
担任湖南文艺出版社副
总编辑，湖南电子音像出
版社总编辑、编审。为中
国作家协会会员、湖南省
作家协会理事。

目 录

论冯梦龙的民歌俗曲观/1

明代民歌俗曲搜集整理的学术史意义/53

《老门生三世报恩》为冯梦龙自传体小说考析/64

冯梦龙十一岁入学游庠及久困诸生考/79

《老门生三世报恩》中反映的明代科举制度释/98

冯梦龙科举经历考释/117

冯梦龙任丹徒训导考/132

冯梦龙赴麻城考/145

目 录

冯梦龙新论

冯梦龙万历时期交游录析/159

冯梦龙在天启崇祯年间交游录析/233

冯梦龙与明代的民歌俗曲/276

冯梦龙与明代刻书事业/288

《山歌》/305

《笑府》/307

兼善堂本《警世通言》刊
刻年代考/309

《情史》刊行年代考/318

冯梦龙生平行迹考释/326

跋/718

论冯梦龙的民歌俗曲观

在中国民间文学史上，明朝是一个很值得重视的历史时期。这时民间涌现出大批民歌俗曲，在城乡广泛传唱，形成了中国历史上继先秦和汉魏南北朝以来民歌繁盛的新局面。

蓬勃兴盛的民歌俗曲引起了当时一些学者的惊叹和重视。欣赏与学习民歌俗曲，在部分文人中形成了一种社会风气。因此，大量民歌俗曲得到采集、整理、出版。文人学士们谈论民歌俗曲的现象较为普遍，而且眼界比前人开阔，对一些重要问题的认识在深度与广度上都较前有所拓展，民歌理论也逐渐形成了。

在这批重视、推崇民歌俗曲的文人学士当中，冯梦龙是最值得注意的一个。他以大量的精力从事着民歌俗曲的采集、整理、编辑、评点工作，刊印了《挂枝儿》、《山歌》两本具有一定文学和学术价值的民歌俗曲专集，并写作了在中国民间文艺学史上具有相当地位的民歌俗曲短论——《叙山歌》。在他编辑的这两本集子以及《太霞新奏》等书的大量评注中，对民歌俗曲的特征、价值、社会作用、发展变化、美学意义以及搜集整理的原则、方法都进行了一些阐述，其中某些见解，有精微独到之处，丰富和

发展了中国古代的民歌理论。这些观点，是中国资本主义萌芽时期进步文人们反对封建礼教束缚，对人性尊严已经有所认识的反映，它与近代西方资产阶级学者的某些文学观有着一些近似之处。即使是今天，他的某些观点仍不失为确当之言，对我们依然有着启示作用。对于这宗文化遗产，我们有深入研究的必要。

但是，民间文学理论的研究工作历来是个薄弱环节，对历代民歌理论进行探讨更是不为人们所重视。加上冯梦龙的民歌俗曲集大都散播在下层市民之中，辗转流传，日久便失散了。在正统文人的心目中，这些书是有悖圣教的，连明清两代以收书之富驰名天下的藏书家们也不屑一顾。清朝统治者又把民歌俗曲当做“淫词滥语”而严加查禁，以致《挂枝儿》、《山歌》在清代中叶以后的一段相当长的时间内湮没不传。《山歌》在1934年才发现全本，《挂枝儿》直到解放后才补全，于1962年刊行问世。在此之前，人们仅能从部分选集上约略窥见其面貌。这就给研究工作带来了极大的不便。所以，长期以来，冯梦龙的民歌俗曲观很少有人进行研究，他的一些具有重要学术价值的思想也就无从得到正确的评价和阐发。

冯梦龙是明末著名的作家，他的文学活动是多方面的。但是，他一生用力最勤的却在小说和民歌俗曲两个领域。对于他在小说方面的成就，已有不少人进行过研究，对于他的民歌俗曲思想却了解甚少，这无论是对全面认识冯梦龙的文学成就，还是把握中国民歌理论的发展脉络都是不利的。

鉴于这种情况，本文试图对冯梦龙的民歌俗曲观作一番比较细致的探讨，希望能揭示出其思想的某些真谛来。

一、冯梦龙的身世及其与民歌俗曲的关系

作为一个文人作家，冯梦龙所以能够与民间文学有着广泛的接触，特别是对流传在苏州一带的民歌俗曲能进行长期的搜集整理，与他的身世有着较为密切的关系。

关于他的身世与经历，由于种种原因，目前还只能找到一些残篇断简的记载。凭着这些材料，我们只能大略看出他的身世中与民歌俗曲有关系的几个方面。

冯梦龙，字犹龙，又字子犹，别署龙子犹，室名墨憨斋，故自号为墨憨斋主人。明万历二年（1574年）出生于苏州府长洲县，清顺治三年（1646年）因怀念故国忧郁而逝。一生经历了朱明王朝的万历、泰昌、天启、崇祯、弘光、隆武六个朝代。

从冯梦龙所著的《麟经指月·发凡》中，我们可以知道他曾受过系统的封建教育。他的哥哥、弟弟都是当时文坛上的著名人物，兄弟三人号称“吴下三冯”。由此推测，冯梦龙是一个上层封建家庭出身的知识分子。

冯梦龙天质颖悟、博学多才。经史子集无所不窥，诗词歌曲、小说戏剧，乃至绘画丹青，无一不通，是一个有很高文化修养的人。他有治国之志，也有经世之才，曾参加过对现实持一定批判态度的文人政治文学团体“韵社”，被目为“同社长兄”^①。在福建寿宁任

① 清钱谦益《初学集》卷二十中有《冯二文犹龙七十寿诗》，其中注云：“冯为同社长兄。”又冯梦龙在《智囊补·自序》中称张我城为“社友”。梅之焕在《古今谭概》序中自称“社弟”，均可为证。

职期间，“政简刑清”，为老百姓办过一些好事，有“循吏”之称。明亡以后，他做过一些反清宣传，并参加了唐王朱聿键的政权，曾多次给南明王朝上书，提出过一些振兴经济，挽回颓局的建议。这些建议，大多切中时弊，表现出很高的见地。^①

冯梦龙一生著述甚富。曾辑刊过著名的话本小说《三言》，散曲集《太霞新奏》，改编过长篇小说《东周列国志》、《平妖传》。有《墨憨斋定本传奇》十四种（内有两种自作），其他改订本五种，并为之作了较细致的评注。这些评注，体现了他对戏曲表演艺术的一些见解。在民间文学方面，不仅采编了民歌俗曲集《挂枝儿》、《山歌》，还编印了民间笑话集《笑府》。这部书收集了不少当时在民间流传的笑话，对统治阶级，尤其是道学家们的丑恶行径作了尖锐的揭露与嘲笑，具有一定的文学价值。此外，还有《智囊补》、《情史》、《古今谭概》、《绅志略》、《七乐斋稿》等编著，总计达五十余种，涉及到历史、小说、戏曲、民间文学等许多领域。所以《苏州府志》说他：“才情跌宕，诗文丽藻”。其友王挺在《挽冯犹龙诗》中称赞说：“东南有冯子，上下数千年。澜翻廿一史，修辞逼元人。”他名倾一时，据清代学者钮琇在《觚觿》中说，当时连与他素昧生平的人也说他“文章霞焕，才辩珠流，天下之士莫不延颈企踵，愿言觐止。”

但是，这样一个才华焕发的人却命蹇运乖，在科举途中很不得意。明朝是我国历史上科举制的全盛时期。像当时的所有读书人一样，在青壮年时，冯梦龙也醉心于功名科举之业，曾潜心研读过四书、五经，十几岁时便入学为诸生。三十岁时，曾在湖北麻城讲过《春秋》，并著有《春秋衡库》、《别本春秋大金》、《四

① 见《甲申纪事》冯梦龙自序，《钱法议》、《中兴伟略·引》。

书指月》、《鳞径指月》等指导科举考试的书籍，《苏州府志》说他“尤明经学”。

然而，尽管冯梦龙熟读经书，醉心功名科举，却屡试不中，久困场屋。天启中，以诸生任丹徒县训导；年至五十七，补了一名贡生。直到崇祯七年，他年过六十，才选授福建寿宁的知县。三年后，辞职回乡。

在明代，读书人若不能中举做官，不仅难有其他出路，还要受到世人的冷落。稍前于冯梦龙的苏州才子唐寅就因科场失意，闹得妻友都与他斗气反目，以致穷困潦倒。不知是因为久试不中，坐吃山空，还是因为其他原故，冯梦龙的经济拮据起来，由一个封建上层家庭，弄到时有断炊之忧的境地。有一次，他想为一个贫病而亡的妓女冯爱生营葬却拿不出钱来，只得求助他人。^①为了救穷，他不得不替人作文改稿，以及帮书坊编著书籍，就像《儒林外史》中的马二先生一样。据记载，他曾替戏剧家袁于令修改《西楼记》，得了一笔银子，才使得“绝粮”重续。^②《古今小说》是“因贾人之请”而选编。他读书蒋之翘三径斋，“近二月，辑成《智囊》二十八卷”。^③生活实在窘迫之时，则接受师友的馈赠。他的老师，明代著名将领熊廷弼就在他避祸出走、生活困难之时，“假途以厚济之”^④。

这种怀才不遇，由富贵而顿入贫困的生活，对冯梦龙的一生造成了重大的影响。就是这种遭遇，使得他久居苏州这样一个

① 见《情史》卷十三。

② 见杨恩寿《词余丛话》卷三。

③ 《智囊补·自序》。

④ 清代钮琇《觚觔续编》卷二《英豪举动》。

“三吴歌舞之地”，与民歌俗曲结下了不解之缘。

自古以来，以苏州为中心的吴语地区，便是驰名东南的民歌之乡。据顾颉刚先生考证，吴地民歌的起源，最迟不会晚于《诗经》的时代。^①早在《楚辞·招魂》中，就有“吴歊蔡讴，奏大吕些”的说法，证明在春秋战国时期，即有用于祭祀合乐的吴歌存在了。晋代陆机的《吴趋行》说：“楚妃且勿叹，齐娥且莫讴，四座并清听，听我歌吴趋。吴趋自我始，请自阊门起。”这首诗说明，发源于苏州的民间歌曲“吴趋”在魏晋时期即已名闻东南。到唐代以后，随着城市经济的逐步繁荣，这里的歌风更盛。唐代的诗人们在诗作中曾多方描写了这种景况。例如刘驾就有“笙歌入海云，声自姑苏来”的诗句。在农民、船夫、樵妇、牧童之中，山歌、船歌、牧歌等各种形式的民歌大量流行。宋代文人钱公辅曾记叙吴江县建利桥边的风光时说，那里“牛呕渔吟，暗鸣间发；榜声櫂歌，呕哑互引”^②。

吴人这种好歌的风尚到了明代，随着市民阶层娱乐的需要而获得更加广阔的发展前景。明代是中国历史上民间文学空前繁荣的时期。特别是民歌俗曲，由于它们通俗易懂、格律不严、形式活泼，能自由地表达人们的思想并便于传唱，其内容又真实地反映了下层群众和市民阶层的生活与思想，充满了真挚的感情，所以受到热情欢迎。与冯梦龙同时代的沈德符在谈到万历年间民歌俗曲的流行情况时说，它们“不问南北，不问男女，不问老幼良贱，人人习之，亦人人喜听之，以至刊布成帙，举世传诵，沁人

① 顾颉刚：《吴歌小史》，载于《歌谣》第二卷。

② 《古今图书集成》职方典第六百八十五卷《苏州部·艺文》。

心腑。其谱不知从何来，真可骇叹。”^① 范濂在《云间据目钞·记风俗》中说：“歌谣词曲，自古有之，惟吾松近年特甚。凡朋辈谐谑，及府县士夫举措稍有乖张，即缀成歌谣，传播人口。”正是由于民歌俗曲在当时风靡流布，所以明人的传奇剧本中往往采用它们做插曲。叶德均先生在《歌谣资料汇录》中就收有由二十四个明代传奇中辑录的四十一首民歌。

民歌俗曲影响所及，还渗入了宫廷礼乐，教坊歌曲。明代著名戏曲家何良俊指出：“今教坊所唱，率多时曲。”^② 面对这种局面，封建卫道士沈德符大为感叹：“俗乐中之雅乐，尚不谐里耳如此，况真雅乐乎？”他的哀叹，正说明民歌俗曲影响之大。

在这种社会环境的影响下，苏州的民歌俗曲愈益繁荣，城乡唱山歌的现象相当普遍。叶盛在《水东日记》中就说，苏州的农民或船夫在劳动之时，常常唱山歌以“自遣”。田汝成也在《西湖游览志余》中指出：“吴歌惟苏州为佳。”由于当时土地兼并的情况非常严重，尤其是苏松一带的农民，所受的剥削更厉害，大批农民破产，许多人逃入城市当了雇工。农村中盛行的民歌也随着他们大量流入城市，同各种俗曲一道，在坊市间巷间不脛而走，广泛传唱。

冯梦龙是一个性格豪爽、“文多游戏”、精通音律、擅长戏曲的才子，苏州城乡民歌俗曲的繁荣景况，不能不对他产生影响。而且，穷困落魄的生活，也为他广泛接触民歌俗曲创造了条件。

由于贫困落魄，他得以接触大量演唱民歌俗曲的歌女。随着

① 明沈德符《万历野获编》卷二十五。

② 明何良俊《曲论》，载于中国戏剧出版社出版的《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

城市经济的急剧繁荣，市民阶层声色享乐的需要，明代以后歌舞事业大为发展。据唐寅说，苏州的阊门一带，就有“翠袖三千”。当时的茶楼酒馆，市井街头都有卖唱的歌女存在。“酒庐茶肆，异调新声，泊泊浸淫，靡焉勿振”^①的记叙，就反映了这种情况。而且，吴中自嘉靖以来，就有才士放诞风流的习气。冯梦龙生活在这样一个环境里，加上自己怀才不遇，也就以流连歌馆，涉足青楼，“纵酒放歌”，过着“逍遥艳冶场，游戏烟花里”的生活，来抒发胸中的不平之气。他与当时苏州城里的一些著名歌女都有来往，并与之“称好友”。特别是与一个叫侯慧卿的著名歌女结下一片深情^②。这种放浪形骸的消极反抗，虽然“被人骂做后生无藉”，^③却对促使他与民歌俗曲接触起了很大的作用。

与歌女们的接触，给了他一个广泛接触民歌俗曲的机会。当时，歌女们为了迎合听众的喜好，便大量演唱“人人喜听之”的民歌俗曲。《万历野获编》里记载了这种情况：“北方惟盛爱《数落山坡羊》……今京师妓女，惯以此充弦索北调。”冯梦龙既然结交的都为一些著名歌女，必然会从她们那里听到不少民歌俗曲。^④

同时，与歌女们的接触，又促使冯梦龙深入民间，去采集群众

① 《博平县志》卷四《人道》六《民风》解。

② 见《太霞新奏》中冯梦龙的有关记载和散曲。

③ 《太霞新奏》卷七《怨离词》。

④ 冯梦龙与歌女交往时从她们那里听到不少民歌俗曲。如冯梦龙在《挂枝儿》卷三《帐》的评注中说：“琵琶妇阿园，能为新声，兼善清讴，余所极赏。闻余广《挂枝儿》刻，诣余请之，亦出此篇赠余，云传自娄江。”同书卷四《送别》的评注中说：“后一篇，名妓冯喜生所传也。喜美容止，善谐谑，与余称好友。将适人之前一夕，招余话别。夜半，余且去，问喜曰：‘子尚有不了语否？’喜曰：‘儿犹记《打枣竿》及吴歌各一，所未语者独此耳。’因为余歌之。”《山歌》卷七中的评注中说：“此歌闻之松江傅四，傅亦名侬也。”

中间大量流传的民歌俗曲。自古以来,就有歌女们演唱名士才子诗作的风习。唐代著名诗人王维、王昌龄,宋代词人柳永等人的诗词就曾被歌女们大量传唱。明代中叶以后,此风犹盛。钱谦益在谈及明代苏州著名戏曲家李玉时说:“元玉言辞满天下,每一纸落,鸡林好事者争被管弦”,“酒楼诸妓,咸歌其诗”。由于冯梦龙精通音律,擅长戏曲,歌女们常常请他写歌作曲,以供演唱。冯梦龙在《太霞新奏·代妓赠友》一套散曲的小序中写道:“冯贞玉一郎所欢李生,将委身焉,托余作词道意。”特别是从他因侯慧卿嫁人后发出的“叫我诗啊向谁传”的伤叹句中可以看出,冯梦龙确实为歌女们写作了不少供她们演唱的歌曲。

冯梦龙是一个争强好胜之人,为了使自己写作的歌曲能博得听众们的喜爱,他必然会努力向民歌俗曲学习,以求掌握其高超的技巧。这就促使他深入民间,广泛地去采集民歌俗曲。其友王挺在追忆冯梦龙这段经历时说“浪荡忘形骸,觞咏托心理。石上听山歌,当堤候月起。”我们已经无从考察当时冯梦龙是在坐听青年男女的缠绵对唱,还是在采集河汉夜航,船夫们的悠然长歌。总之,这些追忆说明冯梦龙的确是置身民间,在采集群众口头的活的作品。同时,从王挺把冯梦龙在青楼歌场纵酒放歌与他实地采集山歌并列在一起,作为冯梦龙生平的一个重要方面写入挽诗,既可以看出采集民歌俗曲在他的生活中占有多么重要的位置,又可以看出他对民歌俗曲的爱好与这种放浪生涯有着多么密切的联系。正是这种放浪生涯给他提供了大量接触民歌俗曲的机会,也促使他身入民间,进行广泛采集。据容肇祖先生考证,冯梦龙的《挂枝儿》

这本民歌俗曲集约编成于他三十七八岁时^①，那么，他的采集工作应当更早一些。在《山歌》卷五《乡下人》的评注里，他记载了一则唱山歌的轶事，说：“犹记丙申年间，一乡人棹小船放歌而回。”丙申是万历二十四年（1596年），他大概在此后不久即开始收集山歌，所以他说，“犹记”得前此听到的唱山歌轶事。这时正是他二十多岁的时候。他自己曾说过：“余少时从狎邪游”，按古人的习惯，这个“少时”当指他的青年时代，他采集民歌俗曲与其放浪生涯的关系又可见一斑。

正是由于与家乡的民歌俗曲的大量接触，冯梦龙对它们的特点、价值都有了一定的认识。为了贯彻自己的文学主张，他便将采集到的大量民歌俗曲编为《挂枝儿》、《山歌》两本专集。在《挂枝儿》编成之后，由于“海内盛传冯生《挂枝儿》曲”，引起了封建卫道士们的仇视，“群起攻讦之，事不可解”，有“无赖冯生唱挂枝”之讥，他曾一度外出避祸。^②但他并不因此而中止民歌俗曲的搜集整理工作。不久，又续刊了《山歌》，并在序文和评注中发表了自己的许多见解。这样，被称为“明代一绝”的民歌俗曲就得以存留下来，为中国的民间文学事业做出了可贵的贡献。不过也应当指出，这种放浪的生涯，也对他产生过不少消极影响。他对那些庸俗甚至是色情猥亵之作也津津乐道，将它们收入两本民歌俗曲集，与这种生活经历是有关系的。

^① 见容肇祖先生《明冯梦龙的生平及其著述续考》，载于《岭南学报》第二卷。

^② 钮琇《觚賸续编》卷二《英豪举动》。